2023年三下乡社会实践报告个人社区志愿者 大学生三下乡个人社会实践报告(精选8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门窗代理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为了双方资金周转的需要,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年**月**号签订的*****合同支付价款的. 结算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1、本次共支付价款 元,人民币大写;
- 2、甲方同意按此笔价款的%给以乙方现金折扣元,人民币大写;
- 3、折扣后,乙方将其差额元,人民币大写;以现款的形式支付给甲方指定的账户;
- 4、甲方对其现金折扣不再向乙方索要,否则承担违约责任;
- 6、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也作为双方记账收据;
- 7、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章) 乙方: (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年月日

门窗代理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地区/名称)

根据^v^相关法律法规,经乙方提出申请,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初步意向如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一、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协助乙方进行加盟专卖店地点勘察、市场调查、商圈评估等项工作。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为乙方保留地区的特许加盟优先权。
- 2、乙方责任: 配合提供甲方要求相关资料,接受甲方考查评估,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若在任何时间乙方提供之资料被查出有虚假情况,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而且乙方须配合甲方进行加盟专卖店选址事宜。

二、加盟意向金

1、加盟意向金的定义:作为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为乙方保留的地区特许加盟优先权的费用,而且享受广交会期间的优

惠政策(见附件)。

- 2、交付时间及金额:在签署本协议当日,乙方须向甲方交付人民币民币 元整)作为加盟意向金(签完正式《亿合门窗销售协议》后,交齐品牌保证金,此款项可作为转换成品牌保证金,该协议书则作废)。
- 3、若甲方经评估认为乙方不符合甲方之加盟要求,或因不可 抗力原因造成双方不能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签定《亿合门窗 销售协议》,加盟意向金款将无息退还乙方。

三、 保密条款

双方在协议书有效期间内不得将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向其他任何第三方进行透露(包括双方公司内部的与加盟事宜无关的其他人员),否则将赔偿对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四、生效条件

1、乙方交付加盟意向金给甲方,双方签字确认生效。

五、 协议期限

本协议的有效期限为20xx年 月 日至 20xx 年 月 日。

七、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人: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门窗代理合同篇三

乙方:电话:
根据[]^v^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就甲方乙方供应、安装铝包木门窗之 合作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计量单位:
(一) 产品名称:
铝包木(门)窗、纯实木(门)窗(实际产品质量与乙方提供的样窗样角一致);
主要材料:
门窗木材:木集成材密封胶条: 三元乙丙密封条
门窗颜色:号色、五金:
玻璃:铝材颜色:
(二)门窗规格型号:见甲方相关人员确认的《产品信息 单》。
(三)门窗数量、计量单位;
门窗数量按樘计算,门窗面积按平方米计算;总樘数:樘,其中窗户开启扇共计:扇;门窗面积约。
二、合同金额:

等费用。
三、交货地点及交货方式:
1、交货地点:
2、运输方式:,方负责运输费用。方自 提
四、交货期:
全部工程日;从收到货款日算起,;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期限:
2、产品安装完毕后,甲方组织验收,乙方负责配合,如有问题乙方负责整改。
六、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即时生效,甲方在日内将合同货款总金额一次性支付到乙方指定的银行户头,收到款项后乙方将下单生产。
门窗安装完毕时甲方完成验收。如超过目甲方未完成验收,则视为甲方验收完毕且产品合格。
七、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全部履行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内容。

2、配合乙方进行洞口测量、复尺等相关工作。

2、注:以上总价包含门窗制作、安装,门窗五金调试、运费

- 3、安装完毕后立即进行验收并签收确认,对于有问题的部分 当场指出并约定修补时间,如果无问题或无异议,在乙方签 收单上签字。
- 4、向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 工地保卫、安全防护(指xx的、一般的安全防护)
 - (2) 提供安全便利的物料堆放场地。
 - (3)给定测量基线、标高,门窗洞口形式与尺寸必须规范。
 - (4) 在现场提供临时工具库房和附框加工场地。
- 5、按合同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6、在工程进行过程中,甲方要协调各分包商之间的交叉业务, 避免其他分包商损坏乙方产品,乙方产品经安装完毕后的成 品保护由甲方负责,并承担因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

乙方责任:

- 1、全面履行甲乙双方所签订内容。
- 2、甲方负责现场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
- 3、负责落实本单位职工和施工区内的安全、防火、技术管理 及其他有关措施,实现安全防护规范化,无重伤和死人事故, 无火灾事故发生。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出现事故责任均由乙方 自负。
- 4、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方面的协调工作。
- 5、乙方应保证产品符合乙方所提供的"技术参数"。

6、乙方对产品采用适宜的材料进行包装,使之完好安全到达施工现场,包装上的各种标记应该清晰准确。包装费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一) 甲方:

- 1、甲方若无故中途退货或者毁约,应该向乙方赔付经济损失和一切费用。
- 2、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致使乙方人力物力浪费的,造成的损失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 3、如果甲方未能按照支付合同款乙方有权停止发货和安装,对乙方由此带来的停工待料等连带损失甲方应作相应的连带赔偿,且总工期需要进行重新核定。(每延误一天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_____%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_____%)

(二) 乙方:

- 1、乙方需保证产品质量满足合格要求。
- 2、若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中的要求,乙方应负责立即更换,由此更换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工期每延误一天则按合同的_____%即罚款赔偿给甲方,但最多不超过货款的%。

九、其他:

1、在交货、安装过程中甲方、乙方共同书面商定的前提或延迟不视为违约。

- 2、任何承诺或协定都需要双方面明确的书面确定,否则视为无效。
- 3、本合同之门窗窗型表中所标尺寸为建筑洞口尺寸。
- 4、定制产品无严重质量问题不退不换。已经下单生产的订单不得更改原材料配置。
- 5、甲方定制的产品属于特殊定制产品。
- 6、甲方定制产品如是特殊定制的产品,要求更改产品结构涉及到违反门窗设计制作国家规定的,产品质量验收标准不执行本合同第五条第1款及国家相关规定。
- 7、实木窗选用_____集成材作为框体,木材属天然材质缺陷不可避免(限制在国标优等木材的范围之内),也正是这些小缺陷(例:"小节子"、挖补后的"小船"等)更能显示材质的天然性。这些小缺陷均在企业标准规定的范围内。
- 8、门、窗、顶棚等采取按用户要求设计、加工的服务方式,而每个用户对油漆的要求又各有不同,这样就存在着由于调漆比例、材质本身和操作环境稍有差异所造成漆色稍有差异,即存在一定的色差。另外由于本产品采用的是指接集成材,产品存在指接色差。
- 9、由于北方气候条件的影响,以及各用户室内的环境的差异, 门窗作为室内外隔断最薄弱的环节(与墙壁相比),在寒冷 的季节,室内外温差较大,且室内温度较大的环境下,在中 空玻璃部分表面会产生结露、淌水、结冰等现象。
- 10、如果制作三层中空玻璃,可能由于玻璃间的光学干涉原因导致玻璃出现五彩光环或者水波纹,且玻璃钢化后会出现钢化风斑,这些均属于正常现象。

- 11、白色木漆时间长易发生变黄,楸木因自身木材特性存在流黑水的问题,属于正常情况,客户挑选时须谨慎。
- 12、如果客户自行安装的,请在提货时对产品质量进行验收确认,因为安装环节造成的产品使用出现问题和由此引发的产品质量问题,我司不承担售后保修服务。

十、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洪水、火灾、战争等双方共同承认的人力不可抗 拒因素而影响本合同执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 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征得甲乙双方或者有关机关证明后, 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 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维修服务:

整窗(门)保修_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计算。本合同产品终身维修,保修期外维修费用按照实际成本价计算,发生材料、人员、交通费等费用由用户承担。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任何一方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及附件内容填写齐全,双方签字且货款全部到乙方账户。
- 2、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对合同条件的任何变更、补充 必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并作为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中所称"日"均为工作日。
十四、合同附件:《产品信息单》
十五、乙方银行信息
甲方(盖章):
代表人:
电话:
日期:
乙方(盖章):
代表人:
电话:
日期:
门窗代理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协商经销协议如下:
一、甲方授权乙方在 经销莱珂服饰。

- 二、甲方以商品全国统一零售价的4、5折作为乙方结算价, 并开具增值税发票。运费由乙方负担,甲方代办运输手续。 本市内运输由甲方承担。
- 三、乙方自行看样定货,发货后不作退换货处理。如有质量问题,货到三天内通知甲方,并发回给甲方鉴定,过期不再处理。

四、乙方在该地区经销期间,应维护甲方的品牌形象,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做好优质服务、售后服务工作。

五、甲方授权期限为半年,经甲方对乙方销售业绩考核,再协商制定续签手续,或转为连锁经营点。

六、如有下列情况,甲方不需经乙方同意,可以终止本协议, 并且由乙方自负一切责任:

- 1、有违反本协议之事的行为。
- 2、不能及时给付货款。
- 3、提供畅销产品,供同业仿造。
- 4、对外促销等广告,未经甲方事先同意而实施。
- 5、乙方违反以上条例,经口头劝告无效,再发书面通知限期改正,如还不思改过,经甲方信函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

七、协议期满,自动终止双方义务。

八、协议期间,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在签约地点处所管辖法院提出诉讼。

甲方名称:

签约日期: 年月日
门窗代理合同篇五
立合同人:(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v^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二条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第三条验收方法
材料名称规格质量标准计量单位单价(元)合计(元)
第四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第五条交货规定
交货方式:
交货地点:
交货日期:
运输费: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

乙方名称:

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 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 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 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x□的罚金。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x□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 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 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x□的补偿金。

第九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 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 应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

第十四条本合同任执行期间,如有木尽事宜,得田中乙双万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经办人:(盖章) 经办人:(盖章)
负责人:(盖章)负责人:(盖章)
地址: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帐号:开户银行、帐户
年月日
门窗代理合同篇六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门窗(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友善协商对工程铝合金门窗加工达成以下协议,经双方共同确定,签订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一条、数量与规格

1,	甲方定制的产品系列为	系列声	产品铝材,	铝材厚度
为-	mm,喷涂铝材颜色为	色,	妾纳	玻璃。

第二条、质量

- 1、乙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及企业的技术与质量要求执行。
- 2、乙方生产的一门窗----门窗产品整窗包修半年,在包修期内除人为破坏的因素外,所有部件的妨碍均无偿负责修理和更换,终生维修。

第三条、进场及安装期

- 1、本购销合同成立,图纸数量及尺寸确认后,且乙方接到甲方的预付款,次日起----天交货,----天内安装完工。
- 2、甲方未能实时提供乙方作业面,甲方同意延期。

第四条:工程总造价及付款方式

- 1、工程报价详见报价明细表:以上单价包括运输,安装,售后办事;
- 2、工程合计总价-----元, 大写(------)
- 3、甲方愿以合同总价的----%,北京安立新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定金,即----元付给乙方;乙方货到现场,甲方再付货

款----元付给乙方;乙方门窗安装完工甲方验收合格,甲方付清余款,即----元付给乙方。

4、结算面积按实际测量尺寸为准。

第五条: 甲乙双方负责及工作范围

- 1、施工历程中,乙方必门窗须采取严格的安全保护措施,并负担其因为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步入施工现场,乙方必须遵守、服从土建总包方的施工管理。
- 2、乙方按甲方认可的洞口尺寸与确认的门窗样式制作、安装,并在框和墙体连接处的外墙面打修建防水胶。

第六条: 其他事变

1、本合统一式二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公章后生效。若有不 尽事宜双方以工作接洽单

方式确定或另行协商处理完成。如协商不妥由合同履行地法院裁决。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时间:

门窗代理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本着精诚合作、资源共享、共谋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 系列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及授权期限

兹有(以下简称甲方)授权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作为项目在省市(县)的采编代理商,授权期限为220xx年月日止。

- 二、代理商的基本条件
- 3、有良好声誉,并且拥有一定数量的客户群;
- 4、从事广告文化行业、信息咨询行业、策划业、营销行业、 网络及服务业等均可代理;
- 5、有从事多年广告文化行业经验、拥有自己的客户网络、同时建立有自己的营销队伍的个人亦欢迎前来洽谈代理。

三、甲方权责

- 1、对乙方承揽的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权进行审核; 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广告内容,有权退稿。
- 2、如乙方提供出现错登、漏登,给客户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其责任。
- 3、甲方负责提供税务部门监制的发票,发票税由甲方承担。
- 4、甲方根据市场行情调整价格后应及时通知乙方,确保价格政策的统一性。
- 5、乙方注册客户没有按期缴费,或者客户已经缴费,但是乙方没有将缴费信息及款项传递给甲方,甲方有权冻结、停止

- 乙方注册客户的一切服务。
- 6、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市场推广活动的具体实施保留监督权。
- 7、按协议规定的时限向乙方兑现业务酬金。
- 8、终止代理业务时,甲方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情况下,交还其代理业务的保证金。

四、乙方权责

- 1、对外承揽业务时,应自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先进行刊前自审,确保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 2、认真组织本地区的代理业务,努力拓展市场,增加采编业务量。
- 3、认真执行甲方提供的项目规格及价格定位(附后)。所代理范围不得越界,以发生地区串货。乙方保证,若有违反,将按甲方查实该项业务的总金额的50%作为违约补偿金。
- 4、负责对其承揽的广告业务的催款、收款、缴款及刊后服务等工作;不将资金挪作他用,倘因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负责。
- 5、客户在认刊期间,乙方通过发布的服务经费,确定认刊规格,并在收到客户缴付的款项后3个工作日内,将缴费信息及客户资料、图片等组织好通过有效途径及时传递于甲方。
- 6、不得以任何形式破坏甲方的价格政策,不得有任何破坏甲方商誉及品牌的行为,并负责对本代理协议的内容进行保密; 乙方违反此义务时,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乙方的代理资格;同时,乙方违反此义务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7、乙方若依据本合同将代理权利提供给自己的下级代理商代理,必须提供下级代理商的具体资料给甲方,征求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下级代理商必须遵循本协议的所有条款,代理商必须管理好自己的下级代理,并且承担由于下级代理商的行为产生的一切责任。
- 10、所有注册代理项目的客户资源属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客户资料用于本协议规定之外的目的;同时,乙方对所代理的项目业务所有资料负有保密的义务,且不得有损害甲方声誉之言行。
- 11、向甲方缴交保证金5000元整,确保代理期间不以甲方名义代理其它业务及严格履行本合约。
- 12、处理由代理商原因引起的各项纠纷,如与业务员之间、与客户之间的纠纷等。

五、费用结算

- 1、甲方负责提供税务部门监制的发票,发票税由甲方承担。
- 3、乙方该得酬金按达到相应标准计算。
- 4、乙方代理项目的所有业务金额均需及时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帐户,不得擅作他用。甲乙双方定于每月5日结算上月款项。
- 5、每月结款时,甲方扣除乙方当月业绩额度的5%作为后期刊后服务(如乙方能自行作好刊后服务,则此款项在终止代理时协同代理保证金一起退还乙方)。

六、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 2、任何一方在协议有效期内,提前终止协议均视为违约。

- 3、任何一方在收到对主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违约行为实际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义或说明。在此情况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4、违约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

七、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拒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权威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应当继续履行协议内容。

八、保密

任何一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协议结束后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有关内容。

力、附则

-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 条款应不受影响。
- 3、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则以附加协议补充,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名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如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 字):
门窗代理合同篇八
本合同于年月日由下列双方 共同签订:
根据法律登记注册的def有限公司,其地址(以下称"总代理人")
鉴于:
委托人欲从
兹同意下列条款:
第二条 定义
2.1 本合同内所用词汇的意义,明确阐述如下:
"佣金"系按本合同所列的条款和条件,由委托人按照6.1条

不成,可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或法院仲裁。

款支付给总代理人的佣金。

- "许可证合同"系指委托人与卖方所签订的技术转让或许可证合同,包括与技术有关的于任何时候所作的补充、修改和增补的技术,由卖方出售、转让该技术并向委托方予以报价。
- "价格"系指委托人为引进该项技术而支付给卖方的款额,包括许可证和特许权使用费及其他费用,由委托方向卖方支付的款额。
- 2.2 各条款所列的标题仅为醒目而用,对本合同的解释无影响。

第三条 总代理

- 3.1 委托人指定其总代理人,系为独家全权总代理并代表委托人与卖方洽谈引进该项技术应付的价款及有关许可证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并代表委托人联系一切有关事项。为此,总代理人愿意接受此委托。
- 3.2 在合同有效期内,委托人不得指定其他任何人为其代理人治谈引进该项技术的价格及有关许可证合同的条款和条件或代表委托人联系有关任何事项。
- 3.3 根据合同总代理人作为委托的独家全权代理,代表委托 人洽谈本许可证合同为引进该项目,为此,一旦成交,予以 承认并生效。委托人与卖方洽谈该项技术的价格及其他条款 和条件,经谈妥及各方当事人正式签署许可证合同及总代理 取得佣金,其总代理终止。
- 3.4 委托人指定总代理人系为独家全权代理,代表委托人洽 谈许可证合同及引进该项技术之事宜,本合同的委托人与总 代理人不因此构成合股关系,亦不因此获得本合同指定范围 外的代理权。

第四条 总代理人的职责

- 4.1 于本合同期内总代理人:
- (1)必须努力与卖方洽谈,向卖方取得最好的价格及最优惠的条款和条件,便于委托人获得该项技术的转让并尽速签订许可证合同。
- (2)在洽谈转让及引进该项技术的过程中,总代理人与卖方洽谈
- (3)应采取确实有效的办法为委托人取得该项技术并签定许可证合同。
- 4.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总代理人不得:
- (1)除委托人指定的全权代理有关事项外,不得自命为委托人代理任何事项:或
- (3)与卖方议定转让和获得该项技术的价格及有关条款和条件:或
- (4)不论以何种方式从委托人处所获得的信息资料,皆属秘密, 仅能为引进技术用,不得泄露。

第五条 委托人的职责

- 5.1 代理人当代表其委托人与卖方商定价格条款和条件时, 或将转让技术的价格条款和条件书就许可证合同时,或就有 关问题提出要求时,委托人须立即向总代理人给予指示。
- 5.2委托人应及时满足代理人的要求,向总代理人提供有关业务所需的信息,便于总代理人与卖方洽商转让和获得该项技术。

第六条 佣金

- 6.1 委托人同意支付给总代理人价格总金额的百分之
- 6.2 合同双方同意卖方与委托方签订转让技术价格条款及条件时,委托方的义务应根据6.1条规定支付佣金,同时总代理人按照第6.1条规定有权收取佣金,届时不得以任何借口延迟,应即时支付。

第七条 终止合同

- 7.1 若遇有下列任何事件或情况时,委托人须以书面方式通知总代理人:按合同规定总代理人不履行或不遵守其职责或义务时,或当收到委托人就总代理人不履行或不遵守其职责的通知后的三十(30)天内,仍置之不理,立刻终止本合同对总代理人的委托。
- 7.2 按照本合同规定期满或终止对总代理人的委托,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均不妨碍合同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 7.3 当届满和终止对总代理人的委托时,按下述条款办理:
- (1)总代理人应立即将持有与委托人业务有关的票据、备忘录、记录稿件或其他文件交还给委托人。
- (2)按照本合同规定,于终止对总代理人委托的五(5)天内,委托人将佣金(按第6.1条规定应支付尚未付清部份的佣金)支付给代理人。
- 7.4 本合同规定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届满或终止对总代理人的 委托,本合同仍然予以履行或遵守其条款,对各方均有约束 力并付之实施。

第八条 分代理或转让

8.1 非经委托人预先书面同意,总代理人不得将合同之任何

义务或责任转让或转移给非经指定的分代理。不论经委托人如何同意的由总代理人委托的分代理,根据合同的规定不得免除总代理人的任何义务或职责。

- 8.2 非经总代理人预先书面同意,委托人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权利、义务或责任予以转让或转移给他人。
- 8.3 本合同对委托人、总代理人及各方指定的继承人均具有同等的约束力并确保实施。

第九条 修改

委托人与总代理人签订的引进技术合同书,包括整个合同书和备忘录,并将取代委托人与总代理人对该项引进技术以往的全部合同和安排,且后者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即告终止。除非经本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书面通知,否则本合同书不得作任何修改和变更。

第十条 适用的法律

本合同的	り一切条款,	是根据签	字时		现行的有	ĵ关
法律、污	去令和条例制	可订的。然	而,在台	合同生效え	之后,由	
于	颁布了新	前的法律、	法令、争	於例,或 对		丰、
法令和条	条例进行了修	8 改,致使	委托人和	印总代理人	【中任何一]	方
的经济和	问益发生重力	、的变化,	应及时核	か商, 并ス	付本合同的	有
关条款作	F必要的修 』	三和调整,	以维护委	委托人和总	总代理人在个	合
同中的正	E常的经济权	7益。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 11.1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首先应由委托人和总代理人友好协商解决。
- 11.2 若协商不能解决,可在_____调解,如调解无效,

最终将在根据国际的仲裁程序仲裁。
11.3 在争执发生时及争执提交仲裁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仲裁的问题外,委托人和总代理人都必须按本合同的规定继续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11.4 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委托人和总代理人都有约束力。仲裁费(不包括各方聘请律师的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仲裁机构裁决。
第十二条 语言
本合同以英文和中文书写,两种文字均为正式文本。
第十三条 通知
13.1 凡有关本合同的通知、请求或其他通讯往来,须以文字为准,可采用书信、电传、电报方式传递。
13.2 凡有关通知、请求或其他通讯往来,可用书信、电传、电报方式按对方所列地址寄至对方。
本合同的双方于首页所列日期签署,立此为据。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